

108 年汽車檢考驗員檢定臺中考區術科檢定人員公告

一、本次術科檢定於 **108 年 6 月 1 日(星期六)** 舉行，計檢驗員 7 人次、
考驗員 15 人次應考，檢定排場如下：

應考日期	6 月 1 日(星期六)	
項目 時間	檢驗員	考驗員
09:00 12:00	(一)大型車(檢驗實務) 81014劉濬紘 81023鄭毓舜 81024嚴晨榮 81025張茗全 大型車(丈量) 81014劉濬紘 81023鄭毓舜 81024嚴晨榮 81025張茗全	(一) 大型車(考驗實務及駕駛技術) 85006戴良翰 83011徐忠緯 83017吳旭鑄 83018郭倉旻 (二)小型車(考驗實務及駕駛技術) 85003林倚賢 83002吳全福 83005郭誠明
13:30 16:30	(一)大型車(檢驗實務) 85006戴良翰 81026許家明 大型車(丈量) 85006戴良翰 81026許家明 小型車(檢驗實務) 85003林倚賢 小型車(丈量) 85003林倚賢	(一) 大型車(考驗實務及駕駛技術) 83016薛凱云 83022周英彬 83023陳浚彰 83024游學明 (二)小型車(考驗實務及駕駛技術) 83006陳樹義 83019鍾堉銘 83020古晉威 83021黃棟洋

二、注意事項：

- 1、應考人必須攜帶准考證、身分證及汽車駕駛執照。
- 2、應考人準時至本中心行政大樓服務台請先繳納**術科材料費**，
每項新台幣 500 元整，並辦理報到手續。
- 3、**報到時間：上午 08：30；下午 13：00。**

108 汽車檢驗員檢定小型車檢驗實務評分表

姓名：	准考證編號：	主考簽章：	總分	
日期：	檢驗車號：	監考簽章：		

項次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配分	得分	備註
1	汽油引擎廢氣排放檢驗	HC： PPM CO： %	5		
2	檢查引擎怠速	RPM；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3	檢查點火正時	BTDC；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4	檢查雨刷作用(含噴水功能)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5	檢查外部燈光作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6	方向盤自由間隙	間隙： 公釐(mm)；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7	轉向機構各接頭及防塵套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8	檢查前後輪軸承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9	檢查手煞車行程	行程： 響；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0	離合器踏板(或煞車踏板)自由間隙	間隙： 公釐(mm)；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手排車量測離合器踏板間隙；自排車量測煞車踏板間隙。
11	檢查煞車(增壓器)作用及煞車總泵油量	作用：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良 <input type="checkbox"/> 油量：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作用良或不良5分。 量測油量正常或不正常5分
12	檢查驅(傳)動軸及防塵套(或軸承)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3	輪胎狀況及氣壓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4	檢查喇叭音量	儀器使用及校正 音量值： 分貝A 音量值：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儀器使用及校正5分。 量測音量值2分，正常或不正常3分。
15	檢查引擎室各驅動皮帶鬆緊度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6	檢查車內各儀表作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說明	1、檢定時間：30 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 2、以實際車況做檢驗，並將檢查數值及結果填於檢驗結果欄內，若「正常」則在 <input type="checkbox"/> 打V，「不正常」除了打V外，在項次4、5、7、8、11、12、13、15、16等需將不正常狀況或部位，註明於右邊的「備註」欄內，不註明者不予計分。 3、檢驗項目及規格依照原廠修護手冊要領操作。				

108 汽車檢驗員檢定大型車檢驗實務評分表

姓名：	准考證編號：	主考簽章：	總分	
日期：	檢驗車號：	監考簽章：		

項次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配分	得分	備註
1	噴油嘴噴油作用狀況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2	柴油引擎排煙檢驗	儀器使用及校正 污染度： %	10		儀器使用及校正5分。 量測污染度值5分。
3	檢查雨刷作用(含噴水功能)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4	檢查外部燈光作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5	方向盤自由間隙	間隙： 公釐(mm)；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6	轉向機構各接頭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7	檢查前後輪軸承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8	檢查手煞車行程	行程： 響；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9	離合器踏板自由間隙	間隙： 公釐(mm)；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0	檢查前後輪煞車作用及煞車總泵油量	煞車：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油量：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11	檢查傳動軸及軸承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2	輪胎狀況及氣壓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3	檢查喇叭音量	儀器使用及校正 音量值： 分貝A 音量值：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10		儀器使用及校正5分。 量測音量值2分，正常或不正常3分。
14	引擎室各驅動皮帶鬆緊度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15	檢查車內各儀表作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說明	<p>1、檢定時間：40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p> <p>2、以實際車況作檢驗，並將檢查數值及結果填於檢驗結果欄內，若「正常」則在<input type="checkbox"/>打V，「不正常」除了打V外，在項次3、4、6、7、10、11、12、14、15等需將不正常狀況或部位，註明於右邊的「備註」欄內，不註明者不予計分。</p> <p>3、檢驗項目及規格依照原廠修護手冊要領操作。</p>				

108 汽車檢驗員檢定小型車丈量評分表

姓名： 准考證編號： 主考簽章：

日期： 檢驗車號： 監考簽章：

總	
分	

項次	項 目	記 錄	配分	得 分
1	引擎號碼及位置		10	
2	車身號碼及位置		10	
3	車身式樣及乘座人數	式 人	10	
4	車 長	公分	10	
5	車 寬	公分	10	
6	車 高	公分	10	
7	軸 距	公分	10	
8	後 懸	公分	10	
9	前 輪 距	公分	10	
10	後 輪 距	公分	10	
說 明	1、時間 5 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 2、容許誤差為±2%，最多不得超過 10 公分，不足 1 公分者以 1 公分計，每項超過誤差不計分。			

108 汽車檢驗員檢定大型車丈量評分表

姓名： 准考證編號： 主考簽章：
 日期： 檢驗車號： 監考簽章：

總分	
----	--

項次	項 目	記 錄	配 分	得 分
1	引擎號碼及位置		10	
2	車 長	公分	10	
3	車 寬	公分	10	
4	車 高	公分	10	
5	軸 距	公分	10	
6	後 懸	公分	10	
7	後 輪 距	公分	10	
8	踏 步 高	公分	10	
9	安 全 門 寬 度	公分	10	
10	車 內 高	公分	10	
說 明	1、時間 10 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 2、容許誤差：5 公尺以下為±2%，5 公尺以上為 10 公分，最多不得超過 10 公分，不足 1 公分者以 1 公分計，每項超過誤差不計分。			

108 小型車駕駛人場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

□場地駕駛考驗扣分項目及標準：100 分滿分，70 分及格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考驗科目	扣 分 項 目	扣分標準	扣分記號
一、 行車前 檢查及 起駛前 動作	1. 上車前未察看車輛四周，車底及輪胎有無異物(狀)。	32	
	2. 起駛前未調整座椅、頭枕或照後鏡。(受測人應口誦及動作檢查項目)	4	
	3. 未依規定繫安全帶。	32	
	4. 起駛前未檢查儀表(溫度、油量、煞車、充電、機油)作用。 (受測人應口誦及指出儀表檢查項目)	4	
	5. 手排車發動引擎未放空檔或未踩離合器、自排車發動引擎未入 P 檔或未踩煞車。	16	
	6. 起駛前未鬆開手煞車及檢查煞車作用。	16	
	7. 起駛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	32	
	8.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及注意前後左右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通過；未禮讓行進中之車輛、行人優先通行。	32	
二、 倒車 入庫	1. 車輪壓管線或未停入指定範圍內 (限倒車 1 次完成，壓管後仍須繼續完成前輪停入指定線內)。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三、 平行路 邊停車	1. 車輪壓管線或未停入指定範圍內 (限倒車 1 次完成，壓管後仍須繼續完成前輪停入指定線內)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四、 曲線 進退	1. 前進時車輪壓管線。	32	
	2. 倒車時壓管線(扣分累計未超過 30 分者准再考 1 次，再考仍應由倒車起點開始)。惟普小本項不扣分。	16	
	3. 普小倒車時(壓管線不扣分)，往前修正(連續扣分，修正後不須由倒車起點開始。)	8	
	4. 中途熄火或停車(熄火連續扣分，停車扣分以 2 次為限。)	8	
五、 曲巷 調頭 (普通小 型車免 考)	1. 車輪壓管線(只扣 1 次，不再重複扣分，限倒車 1 次。)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六、 鐵路平 交道 (含捷 運)	1. 不停車察看或闖越平交道(警鈴已響、閃光號誌已顯示仍強行闖越)。	32	
	2. 在平交道上停車，車身在軌道範圍內換檔、熄火。(車身在鐵軌枕木範圍內)	32	
	3. 停車時前輪超越停止線。	32	
	4. 行近鐵路平交道未減速慢行。(應放鬆油門、輕踩煞車減速；看到鐵路平交道標誌或標線後，車速應減至 15 公里以下。)	16	
	5.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	32	
七、 換檔穩 定測試	1. 手排車在 45 公尺壓管內未依序換至 3 檔。	16	
	2. 行駛中車輪壓管線或熄火。	32	
八、 上下 坡道	1. 車輪壓管線。	16	
	2. 上坡倒退 15 公分以上(連續扣分)。	16	
	3. 在坡道上熄火(連續扣分)。	16	
	4. 不在限定範圍內停車。	16	
	5. 下坡放空檔行駛或將引擎熄火。	32	
九、	1. 上、下車開車門前未留意有無人車通過(下車應以 2 段式開門)。	32	

環場道路行駛	2. 起駛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或未察看照後鏡並轉頭注意前後左右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 (考驗科目二、三適用)。	32	
	3. 變換車道、轉彎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或未察看照後鏡並轉頭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考驗科目四、五適用)	32	
	4. 變換車道、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連續扣分)	16	
	5. 未按規定行駛致車輪壓虛線(包含黃、白虛線)(連續扣分)	16	
	6. 行駛中車輪壓實線(分向限制線、禁止變換車道線或路面邊線)或擦撞車輛、安全島、損壞設施。	32	
	7. 未按規定路線行駛或未按規定變換車道。	32	
	8. 未遵守道路交通法規或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行車。	32	
	9. 超速或危險駕駛。 (指行駛中使用手持式行動電話撥接、通話…等易發生事故而法規禁止之行為。)	32	
	10. 以左腳控制煞車踏板(身心障礙者特製車除外)。(連續扣分)	16	
	11. 前進中換至倒檔。(連續扣分)	16	
	12. 單手握方向盤。(換檔除外)(連續扣分)。	16	
	13. 行駛中停車或引擎熄火(人為操作)。(連續扣分)(不含起點及終點熄火)	8	
	14. 未依序換檔。(連續扣分)	8	
	15. 未能完成考驗或漏考任1科目。	32	
	16. 考驗終點，停車後下車前未將引擎熄火或未拉緊手煞車(自排車未排入P檔)。	16	
	十. 其他技術操作 (同1項目得連續扣分;各項目合計扣分最高不得超過18分。)	1. 起步動作不當	2
2. 油門控制不當		2	
3. 離合器操作不當		2	
4. 煞車(含手煞車)操作不當		2	
5. 車輪已停止轉動，仍繼續轉動方向盤。		2	
6. 其他操作不當(含雨刷等基本操作)，但對道路使用者無不利影響。		2	
考驗成績		監 考 員 簽 章	考 驗 員 簽 章

108 大型車駕駛人路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

路考扣分項目及標準:100 分滿分，總分 70 分及格

准考證號碼：

姓名：

考驗科目	扣 分 項 目	扣分標準	扣分記號
一、 行車前 檢查及 起駛前 動作	1. 上車前未察看車輛四周，車底及輪胎有無異物(狀)。	32	
	2. 起駛前未調整座椅、頭枕或照後鏡。(受測人應口誦及動作檢查項目)	4	
	3. 未依規定繫安全帶。	32	
	4. 起駛前未檢查儀表(溫度、油量、煞車、充電、機油、氣壓表)作用。(受測人應口誦及指出儀表檢查項目)	4	
	5. 起駛前未依規定放置並檢查行車紀錄卡放置時間是否正確	16	
	6. 手排車發動引擎未放空檔或未踩離合器、自排車發動引擎未入 P 檔或未踩煞車。	16	
	7. 起駛前未鬆開手煞車及檢查煞車作用。	16	
	8. 起駛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	32	
	9.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及注意有前後左右無障礙或車輛、行人通過；後方近距離有車輛、行人通過，未禮讓優先通行爭先起駛。	32	
二、 倒車 入庫	1. 車輪壓管線或未停入指定範圍內(限倒車 1 次完成，壓管後仍須繼續完成前輪停入指定線內。)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三、 平行 路邊 停車	1. 車輪壓管線或未停入指定範圍內(限倒車 1 次完成，壓管後仍繼續完成前輪停入指定線內)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四、 曲線 進退	1. 前進時車輪壓管線。	32	
	2. 倒車時車輪壓管線(扣分累計未超過 30 分者准再考 1 次，再考仍應由倒車起點開始)。	16	
	3. 中途熄火或停車(熄火為連續扣分，停車扣分以 2 次為限。)	8	
五、曲巷 調頭	1. 車輪壓管線(只扣 1 次，不得重複扣分，限倒車 1 次)	16	
	2. 熄火(連續扣分)	8	
六、 鐵路平交 道(含捷 運)	1. 不停車察看或闖越平交道(警鈴已響、閃光號誌已顯示仍強行闖越)。	32	
	2. 在平交道上停車，車身在軌道範圍內換檔、熄火。(車身在鐵軌枕木範圍內)	32	
	3. 停車時前輪超越停止線。	32	
	4. 行近鐵路平交道未減速慢行。(應放鬆油門、輕踩煞車減速；看到鐵路平交道標誌或標線後，車速應減至 15 公里以下。)(連續扣分)	16	
	5.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	32	
七、 岔 路口	1. 闖紅燈。	32	
	2. 紅燈停車時前輪超越停止線或前懸超越機車停等區。	32	
	3.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	32	
八、 上下 坡道	1. 車輪壓管線。	16	
	2. 上坡倒退 15 公分以上(連續扣分)。	16	
	3. 在坡道上熄火(連續扣分)。	16	
	4. 不在限定範圍內停車。	16	
	5. 下坡放空檔行駛或將引擎熄火。。	32	
九、狹橋	車輪壓管線	32	

十、 斑馬紋 行人穿 越道線	1. 不減速慢行或不停車讓行人優先穿越	32	
	2. 停車時前輪超越停止線。	32	
	3. 起駛前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	32	
十一、 環場道 路行駛	1. 上、下車開車門前未留意有無人車通過(下車應以 2 段式開門)。	32	
	2. 起駛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或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前後左右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考驗科目二、三適用)。	32	
	3. 變換車道、轉彎前未依規定顯示方向燈或未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考驗科目四、五適用)	32	
	4. 變換車道、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連續扣分)	16	
	5. 未按規定行駛致車輪壓虛線(包含黃、白虛線)(連續扣分)	16	
	6. 行駛中車輪壓實線(分向限制線、禁止變換車道線或路面邊線)或擦撞車輛、安全島、損壞設施。	32	
	7. 未按規定路線行駛或未按規定變換車道。	32	
	8. 未遵守道路交通法規規定或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行車。	32	
	9. 超速或危險駕駛(指行駛中使用手持式行動電話撥接、通話…等易發生事故而法規禁止之行為。)	32	
	10. 以左腳控制煞車踏板(身心障礙者特製車除外)。(連續扣分)	16	
	11. 前進中換至倒檔。(連續扣分)	16	
	12. 單手握方向盤。(換檔除外)(連續扣分)。	16	
	13. 行駛中停車或引擎熄火(人為操作)。(連續扣分)(不含起點及終點熄火)	8	
	14. 未依序換檔。(連續扣分)	8	
	15. 未能完成考驗或漏考任 1 科目。	32	
	16. 考驗終點，停車後下車前未將引擎熄火或未拉緊手煞車。	16	
	17. 考驗終點，停車後下車未依規定將行車紀錄卡取下保存。	16	
十二、 其他技 術操作 (同 1 項 目得連續 扣分；各 項目合計 扣分最高 不得超過 18 分。)	1. 起步動作不當	2	
	2. 油門控制不當	2	
	3. 離合器操作不當	2	
	4. 煞車(含手煞車)操作不當	2	
	5. 車輪已停止轉動，仍繼續轉動方向盤。	2	
	6. 其他操作不當(含雨刷等基本操作)，但對道路使用者無不利影響。	2	
路考 成績		監考員 簽章	考驗員 簽章

108 汽車駕駛考驗員檢定小型車駕駛考驗實務評分表

總 分	
--------	--

姓名： _____ 准考證編號： _____ 日期： _____
 主考簽章： _____ 監考簽章： _____

考驗項目	考驗內容	檢查結果	配分	得分	備註
考 驗 前	一、考驗車設備檢查	1. 檢查考驗車攝錄影設備。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3		1. 應考人檢查考驗車時，須複誦檢查項目。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2. 檢查考驗車狀況。 (1)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手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3)副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4)照後鏡。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雨刷。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6)安全帶。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7)各項燈光。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8)「道路駕駛考驗中」標示設施。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9)輪胎。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4		
		3. 檢查考驗車是否有設置或黏貼記號。 有 <input type="checkbox"/> 、 無 <input type="checkbox"/>	3		
	二、考驗車行照、規格及保險等證件檢查	1. 檢查考驗車行照、規格。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5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2. 檢查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汽車任意險證。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三、核對駕駛人證件與詢問考驗之種類	1. 核對駕駛人之小型車駕駛人場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並請駕駛人上車前於該表上簽名。 2. 詢問駕駛人考驗之種類及說明應考項目。	2.5 2.5		
		3. 核對駕駛人身分證件及小型汽車學習駕駛證。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5		1. 應考人作答本小項時，須複誦核對內容。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4. 核對駕駛人駕駛執照登記書(考照專用體檢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5		1. 應考人作答本小項時，須複誦核對內容。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四、考前講解(規則、路線、扣分、注意事項)	1. 依考驗路線圖(場考及道路駕駛)說明由起點至終點考驗科目流程及路線。 2. 考場規則。 3. 抽考 1 項場考及道路駕駛考驗科目之細部扣分標準。	5 5 5		

考驗項目	考驗內容		作動項目	配分	得分	備註
考 驗 中	一、路考(場考)項目實務評量(依小型車職業駕照考試方式考驗)	1. 應考人依下列考驗科目抽1項科目,於下列勾選應考科目,由助考人員擔任駕駛人,應考人於小型車駕駛人場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上對駕駛人進行本項考驗評分。 <input type="checkbox"/> 1. 倒車入庫 <input type="checkbox"/> 2. 平行路邊停車 <input type="checkbox"/> 3. 曲線進退 <input type="checkbox"/> 4. 曲巷調頭		10		依小型車駕駛人場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
		2. 全程道路駕駛。		5		
		3. 其他技術操作。		5		
考 驗 中	二、路考安全作動時機評量	1. 察覺駕駛人行駛中車輪壓實線(分向限制線、禁止變換車道線或邊線)。	<input type="checkbox"/>	20		1. 本考驗項目,第1、2及3小項擇1項評量。 2. 應考人於安全作動時機未執行停止考驗動作後,未請駕駛人下車,任由駕駛人駕駛考驗車至終點,則本項安全作動時機評量配分20分及考驗後「一、停止路考考驗」配分10分,均不予計分。
		2. 察覺駕駛人有危險駕駛發生。	<input type="checkbox"/>			
		3. 察覺駕駛人行駛中任意跨越兩車道行駛或擦撞車輛、安全島、損壞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4. 停止考驗時,駕駛人下車(坐於乘客座),由應考人駕駛考驗車。				
考 驗 後	一、停止路考考驗	1. 考驗終點,應考人停車後下車前將引擎熄火、關閉附加設備並拉緊手煞車(自排車應排入P檔、手排車應排入空檔)。		5		
		2. 應考人考驗過程(考驗中及考驗後)下車採2段式方式開車門。		5		
	二、路考(場考)考驗後,應辦及對駕駛人說明事項	1. 應辦事項	2. 對駕駛人說明事項		5	
		合格者。				
		不合格者。				
說 明	<p>1. 檢定時間：25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p> <p>2. 應考人填寫部分為檢查項目：「考驗車設備檢查」、「考驗車行照、規格及保險等證件檢查」及「核對駕駛人證件與駕駛執照登記書」，並將結果填於檢查結果欄內(外框為雙線部分)，於適當<input type="checkbox"/>打V，異常部分需註明於右邊的「備註」欄內，不註明者該項不予計分；另「路考安全作動時機評量」項目，應考人除進行安全作動時機之動作外，並將結果於作動項目欄內(外框為雙線部分)<input type="checkbox"/>打V。</p> <p>3. 考驗中「路考(場考)項目實務評量」，以小型車駕駛人場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實施檢定，本考驗項目包含「考驗科目」、「全程道路駕駛」及「其他技術操作」評分，評分時扣分累計超過30分，駕駛人將繼續完成本項考驗，應考人於此過程仍需評分。</p> <p>4. 考驗車設備檢查、核對駕駛人證件與駕駛執照登記書檢查時須複誦。</p> <p>5. 考驗內容每一項配分以二分法評分(即得滿分或零分)。</p>					

108 汽車駕駛考驗員檢定大型車駕駛考驗實務評分表

總
分

姓名： 准考證編號： 日期：
主考簽章： 監考簽章：

考驗項目	考驗內容	檢查結果	配 分	得 分	備註
考 驗 前	一、考驗車設備檢查	1. 檢查行車視野輔助系統。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3		1. 應考人檢查考驗車時，須複誦檢查項目。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2. 檢查考驗車狀況。 (1)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手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3)副煞車。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4)照後鏡。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雨刷。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6)安全帶。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7)各項燈光。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8)輪胎。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4		
		3. 檢查考驗車是否有設置或黏貼記號。 有 <input type="checkbox"/> 、 無 <input type="checkbox"/>	3		
	二、考驗車行照、規格及保險等證件檢查	1. 檢查考驗車行照、規格。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5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2. 檢查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汽車任意險證。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5		
	三、核對駕駛人證件與詢問考驗之種類	1. 核對駕駛人之大型車駕駛人路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並請駕駛人上車前於該表上簽名。 2. 詢問駕駛人考驗之種類及說明應考項目。	2.5 2.5		
		3. 核對駕駛人身分證件及小型車駕駛執照。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5		1. 應考人作答本小項時，須複誦核對內容。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4. 核對駕駛人駕駛執照登記書(考照專用體檢表)。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2.5		1. 應考人作答本小項時，須複誦核對內容。 2. 檢查異常部分需註明。	
四、考前講解(規則、路線、扣分、注意事項)	1. 依考驗路線圖(場考)說明由起點至終點考驗科目流程及路線。 2. 考場規則。 3. 抽考 1 項場考考驗科目之細部扣分標準。	5 5 5			

考驗項目	考驗內容	作動項目	配分	得分	備註
考 驗 中	一、路考(場考)項目實務評量(依大型車職業駕照考試方式考驗)	1. 應考人依下列考驗科目抽1項科目,於下列勾選應考科目,由助考人員擔任駕駛人,應考人於大型車駕駛人路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上對駕駛人進行本項考驗評分。 <input type="checkbox"/> 1. 倒車入庫 <input type="checkbox"/> 2. 平行路邊停車 <input type="checkbox"/> 3. 曲線進退 <input type="checkbox"/> 4. 曲巷調頭		10	依大型車駕駛人路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
		2. 全程道路駕駛。		5	
		3. 其他技術操作。		5	
	二、路考安全作動時機評量	1. 察覺駕駛人行駛中車輪壓實線(分向限制線、禁止變換車道線或邊線)。 2. 察覺駕駛人有危險駕駛發生。 3. 察覺駕駛人行駛中任意跨越兩車道行駛或擦撞車輛、安全島、損壞設施。 4. 停止考驗時,駕駛人下車(坐於乘客座),由應考人駕駛考驗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	
考 驗 後	一、停止路考考驗	1. 考驗終點,應考人停車後下車前將引擎熄火、關閉附加設備並拉緊手煞車(自排車應排入P檔、手排車應排入空檔)。 2. 應考人考驗過程(考驗中及考驗後)下車採2段式方式開車門。 3. 應考人考驗過程(考驗中)正確繫上安全帶。		5 5	
	二、路考(場考)考驗後,應辦及對駕駛人說明事項	1. 應辦事項 2. 對駕駛人說明事項	合格者。 不合格者。	5	本考驗項目,由主考就考驗合格或考驗不合格指定一項,請應考人操作及說明。
	說明	1. 檢定時間:25分鐘,到時立即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 2. 應考人填寫部分為檢查項目:「考驗車設備檢查」、「考驗車行照、規格及保險等證件檢查」及「核對駕駛人證件與駕駛執照登記書」,並將結果填於檢查結果欄內(外框為雙線部分),於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打V,異常部分需註明於右邊的「備註」欄內,不註明者該項不予計分;另「路考安全作動時機評量」項目,應考人除進行安全作動時機之動作外,並將結果於作動項目欄內(外框為雙線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打V。 3. 考驗中「路考(場考)項目實務評量」,以大型車駕駛人路考評分標準及成績紀錄表實施檢定,本考驗項目包含「考驗科目」、「全程道路駕駛」及「其他技術操作」評分,評分時扣分累計超過30分,駕駛人將繼續完成本項考驗,應考人於此過程仍需評分。 4. 考驗車設備檢查、核對駕駛人證件與駕駛執照登記書檢查時須複誦。 5. 考驗內容每一項配分以二分法評分(即得滿分或零分)。			

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練所汽車檢驗員汽車駕駛考驗員術科檢定 試場執行要點

交通部公路總局 105 年 1 月 5 日路監牌字第 1043056361 號函訂定

交通部公路總局 106 年 11 月 21 日路駕牌字第 1060137846 號函修正

交通部公路總局 107 年 4 月 19 日路駕牌字第 1070042503 號函修正

- 一、應考人於檢定時，應遵守本執行要點之規定。
- 二、應考人參加每項檢定時，請先繳納術科材料費新臺幣 500 元整，並辦理報到手續。
- 三、應考人應按時進場應考，檢定時間開始後 15 分鐘尚未進場者，不得進場應考。
- 四、應考人參加每項檢定時，應出示國民身分證(或有照片之健保 IC 卡)、准考證及駕駛執照；未規定之器材、圖說、書籍、文件、行動電話、呼叫器、具通訊功能穿戴式裝置及其他電子通訊設備等不得攜帶進場。
每項檢定前，應在評分表上自填姓名及准考證號碼。
- 五、應考人應遵守主考人員現場講解之規定事項(含評分標準、注意事項)，遇有問題應在檢定開始前發問。
應考人對檢定單位提供之機具設備、材料，如有疑義，應即時當場提出，由主(監)考人員立即處理，檢定開始後，不得再提出疑義。
- 六、應考人請於指定地點休息待考，聽候主考人員唱名依序應考。
- 七、試卷使用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以鉛筆作答者不予計分。
- 八、應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予以扣考，並不得繼續應考，其已檢定之術科成績不予計分：
 - (一) 冒名頂替者。
 - (二) 使用自備用具者。
 - (三) 攜入或夾帶規定以外之器材、圖說、書籍、文件、行動電話、呼叫器、具通訊功能穿戴式裝置及其他電子通訊設備等。
 - (四) 不接受主監考人員指導擾亂試場內外秩序者。
 - (五) 應檢人故意損壞機件、機具。違反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如其情節涉及刑責者，由辦理試務機關向檢察或警察機關告發。應考人雖將證據湮滅，但經監場人員負責證實者，仍依規定處理。術科檢定結束後發現應檢人有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其已檢定之術科成績不予計分。
- 九、檢驗實務、丈量及駕駛考驗實務皆有時間限制，到時立刻停止，按實作項目計分，未作項目不計分。檢定時間到，仍繼續作答不繳卷者，扣除該科目成績 20 分，若經主監考制止不從，或仍違規者，扣除該科目全部分數。
前項檢定時間之開始與停止，以檢定辦理單位或主監考人員之通知為準。
應考人因身心障礙致影響術科檢定作答或實作，且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教育主管機關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鑑定結果函文者，於報名時得向考試承辦單位申請檢定時間延長百分之二十。
- 十、檢定完畢，應將准考證隨身攜帶，交主考人員核對蓋章。
- 十一、檢定時應小心謹慎並注意安全，如有損壞機件、機具等設備，應按時價賠償，如發生意外受傷事件，除辦理試務機關已為應考人投保保額新臺幣 120 萬元之意外險(含 12 萬元醫療險)外，應自行負責。